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凤凰自行车及凤凰进出口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上海凤凰进出口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总金额为人民币 9,000.00 万元。
- 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 担保概述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自行车）和因经营需要，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简称：光大银行）申请人民币 3,000.00 万元综合授信。内容详见《上海凤凰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凤凰自行车向光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2022-051）。2022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凤凰自行车向光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为凤凰自行车本次向光大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担保金额共计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凤凰自行车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申请 4,500.00 万元综合授信；凤凰自行车全资子公司上海凤凰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进出口）拟向民生银行申请 1,500.00 万元综合授信。内容详见《上海凤凰关于

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2022-032)。

为便于上述授信事项办理，2022年8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凤凰自行车及凤凰进出口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前述凤凰自行车向民生银行申请4,500.00万元综合授信事项及凤凰进出口向民生银行申请1,500.00万元综合授信事项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原凤凰自行车为凤凰进出口提供的1,500.00万元信用担保不再办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中达路3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福泉北路518号6座

法定代表人：周永超

注册资本：人民币6,274.51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7956451278

营业范围：脚踏自行车，电动自行车，童车，健身器材，与上述产品相关的配套产品生产，从事自行车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母婴用品，日用百货，游艺器材及娱乐用品，户外用品，玩具，卫生洁具，家居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凤凰自行车资产总额60,013.57万元、负债总额38,639.52万元、归母净资产21,108.84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114,402.66万元、净利润7,165.06万元。

截至2022年3月31日，凤凰自行车资产总额57,309.47万元、负债总额35,051.14万元、归母净资产22,023.57万元，2022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17,873.90万元、净利润914.73万元。

凤凰自行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上海凤凰进出口有限公司

名称：上海凤凰进出口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6座315室

法定代表人：王朝阳

注册资本：人民币2,900万元

成立日期：1998年1月4日

营业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销售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凤凰进出口资产总额16,433.04万元、负债总额13,248.41万元、资产净额3,184.63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40,073.91万元、净利润197.36万元。

截至2022年3月31日，凤凰进出口资产总额17,507.50万元、负债总额14,196.12万元、资产净额3,311.38万元，2022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10,016.29万元、净利润126.75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受信人：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

保证金额：3,000.00万元

保证的范围为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得债权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保证期限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

2、保证人：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

受信人：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

保证金额：4,500.00万元

保证的范围为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得债权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保证期限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

2、保证人：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

受信人：上海凤凰进出口有限公司

保证金额：1,500.00 万元

保证的范围为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得债权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保证期限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凤凰自行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凤凰进出口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凤凰自行车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本次凤凰自行车及凤凰进出口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均用于其日常经营，公司为其提供信用担保将有利于凤凰自行车及凤凰进出口高效筹措运营资金、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进而促进其持续稳定发展。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1、本次为凤凰自行车及凤凰进出口提供担保主要用于其生产经营所需，可以便于其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进而促进凤凰自行车和凤凰进出口的日常经营。2、经分析凤凰自行车和凤凰进出口的资产情况，凤凰自行车及凤凰进出口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3、凤凰自行车和凤凰进出口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日常生产经营行为均受公司控制，不会出现重大风险。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凤凰自行车及凤凰进出口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未与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相违背。

凤凰自行车本次为凤凰进出口提供的担保额度单笔均未超过2021年公司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0%，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未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未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范围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35,0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17%。

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3日